

臺北市私立大同高中 111 學年度第一次家長委員會會議記錄

時間:111 年 10 月 12 日(三)18:30 起

地點:綜合大樓科技教育中心三樓 A4-325

主席:張憶佳會長

一、主席宣布開會:應到人數:16 人 實到人數:8 人

二、通過本次會議議程

三、主席致詞

四、校長致詞

五、各處室主任報告

六、頒發當選證書

七、家長委員自我介紹與會務工作分組

八、提案討論:

提案一:(家長會)

案由:111 學年度家長會秘書、會計、出納人事同意案,敬請審查通過。

說明:依本校學生家長會組織章程第六章第二十二條規定辦理。
本會為辦理日常業務,置秘書、會計、出納各一人及幹事若干人,由會長提名經家長委員會通過後聘任之。

決議:秘書:張嫚芝 會計:蕭瓊芳 出納:林孜音

提案二:(家長會)

案由:推選常務委員及敬請討論通過常務委員會會議時間。

說明:推選常務委員各年級一名,並訂定 111 學年度第一次常務委員會會議時間。

決議:常務委員各年級一名:

三年級賴意如、二年級羅玉珍、一年級廖苑如。

定於 10/19 晚上 18:45 地點:尚志大樓一樓校史室

九、臨時動議

十、散會